

南朝鮮工商企業手冊

南朝鮮工商企業手冊



●山東省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 ●信息快報社 編印

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

남조선 경상 기업 수첩

A HANDBOOK OF SOUTH KOREA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ENTERPRISES

山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编印
信 息 快 报 社
1991 年

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

山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编辑
信 息 快 报 社

山东工人报印刷厂印刷

*

16开 750,000字 1991年3月印刷
印数 1—5000 收工本费

山东省新闻出版局准印证
(1991)2—055号

序 言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我国与南朝鲜的民间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逐年增多，并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为了帮助各级经贸部门和企业更好地了解和掌握南朝鲜的经济状况、贸易法规、企业概况，在更广泛的领域里探讨同南朝鲜的民间经贸合作，使双方的经贸往来进一步扩大，山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和信息快报社共同编辑出版了这部介绍南朝鲜经济状况、贸易法规常识、企业概况的内部资料《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

我国与南朝鲜一水相隔，历史上就有较密切的民间贸易往来。至今，在南朝鲜还居住着许多当年从胶东半岛、辽东半岛渡海谋生的华侨。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与南朝鲜的民间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迅速发展。据有关资料统计，1990年，中国与南朝鲜的民间贸易额已达36.3亿美元（南朝鲜已将中国视为其第五大贸易伙伴），预计到1995年将突破100亿美元，1985年以来，南朝鲜企业对中国的投资项目已达68项，投资总额1.4亿美元（截止1990年12月的统计数），投资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天津、山东、江苏、福建、江西、广东等省市；1990年，我国与南朝鲜民间人员往来，仅9月至12月就达9000多人次。

我国与南朝鲜的民间经济贸易合作有着良好的基础和广阔前景。首先是地理位置接近。山东威海到南朝鲜仁川的海上直线距离仅200海里左右。目前，已开通的威海港至仁川港的海上直达客货运输航线，为进一步扩大双方的民间经济贸易往来创造了有利条件；其二是双方的民间经济贸易合作属于互补型。我国具有丰富的物产资源和人力资源，南朝鲜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具备一定的技术和资金优势，双方可以发挥各自的优势，开展互补性的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其三是文化传统、风俗习惯类似，同属东方文化。除以上这些有利条件外，近年来，南朝鲜由于劳动工资上涨、货币升值、劳资矛盾突出等原因，导致了生产成本上升、出口不畅，迫使其企业纷纷将资金向境外转移，这也为双方扩大民间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创造了条件。据南朝鲜有关部门预测，到1995年，南朝鲜企业对中国的投资额将达10亿美元以上，显示出中国和南朝鲜民间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的潜力及广阔前景。

《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较为系统地介绍了南朝鲜的经济、对外贸易、出口工业、鼓励国外投资的政策、进出口贸易程序以及金融界等方面的情况，并搜集整理出3500家南朝鲜工商企业的资料。希望这部资料对于读者了解南朝鲜的经济情况，促进我国同南朝鲜民间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的开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中国国际贸促会山东省分会
中国国际商会山东商会
会长
一九九一年一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李渝".

编辑说明

《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是一部介绍南朝鲜经济状况、对外贸易法规和常识以及企业概况的内部资料。这部资料无论在信息容量、资料翔实，还是资料的时效性等方面，都是目前国内所不多见的。在搜集资料、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了省内外研究部门、外事部门、信息情报部门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

《南朝鲜工商企业手册》共分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介绍了南朝鲜的经济、对外贸易、出口工业、金融界概况，以及鼓励国外投资的政策和进出口贸易程序。

第二部分，介绍了南朝鲜 3500 家工商企业。其中，1988 年以前成立的大中型股票上市企业 1200 家，按 29 个行业分类，介绍内容包括企业名称、成立时间、法人代表、所在地、业务范围、电话、电传、传真、电报和开户银行等要素。企业名称用中文、朝文标记，有的还标有英文。部分企业的行业分类互有交叉，有些行业统括在一个大行业之中。如进出口企业和国内贸易企业均划为贸易业；轻工百货行业包括文体用品、工艺品、玩具等多种行业。另外，介绍了 1988 年以来南朝鲜新成立的企业 2300 余家，这部分企业分为 16 个行业，介绍内容包括企业名称、成立时间、法人代表、业务范围、所在地、资金额等 6 项要素。企业名称分别以中文、朝文标记。

第三部分，介绍了南朝鲜企业驻香港的贸易分公司及其它分支机构、南朝鲜的经济团体及有关机构、出口公会及有关团体。

企业介绍部分按以下规则编目：

- 1、每个企业均编以序号，以便于查找；
- 2、每个行业内均按各企业中文厂名第一个字的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 3、设有企业的分类目录及其中文厂名总索引。总索引按行业分类，各行业内按企业名称第一个字的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 4、正文后附有企业的朝文和英文索引，索引不再按行业分类，统一按企业名称的朝文和英文字母顺序编排，后面缀以序号。

资料搜集和编辑难免有缺点和错误，敬请广大读者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给予指正。

编 者

1990 年 1 月

目 录

序
编辑说明

第一部分：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概况	(8)
经济概况	(4)
对外贸易概况	(5)
贸易自由化政策	(5)
主要进口来源地区	(5)
主要进口货物	(5)
出口工业简介	(5)
纺织工业	(6)
钢铁工业	(6)
电子工业	(6)
造船工业	(7)
汽车工业	(7)
机械工业	(7)
制鞋工业	(7)
鼓励国外投资的措施	(7)
根据外国资本引进法实行的税收优惠	(8)
免税和特别折旧减税	(8)
向海外汇款的保证	(8)
进出口贸易程序	(9)
贸易制度	(9)
进口程序	(10)
出口程序	(11)
金融界概况	(12)
接受存款的银行	(12)
非货币金融机构	(12)
外国银行驻南朝鲜分行	(12)
入境指南	(14)

第二部分：企业介绍

南朝鲜部分大中型企业分类目录	(19)
1988年新设经济法人企业分类目录	(20)
南朝鲜部分大中型企业分类索引	(21)
1988年新设经济法人企业分类索引	(36)
南朝鲜部分大中型企业介绍	(66)
1988年新设经济法人企业介绍	(211)

第三部分：附录

驻香港贸易分公司索引.....	(432)
驻香港其它分支机构索引.....	(434)
驻香港贸易分公司名录.....	(436)
驻香港其它分支机构名录.....	(452)
主要经济团体及有关机构.....	(458)
出口公会及有关团体.....	(459)
工商企业英文目录索引.....	(462)
工商企业朝文目录索引	()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一) 概况

面积: 南朝鲜面积 99,117 平方公里, 占整个朝鲜半岛的 45%。它略小于英国或联邦德国。

地理: 南朝鲜多为山地, 可耕地只占 22%。但占朝鲜半岛总面积 1/5 的平原多半在半岛南部, 所以南朝鲜每年生产丰富的农作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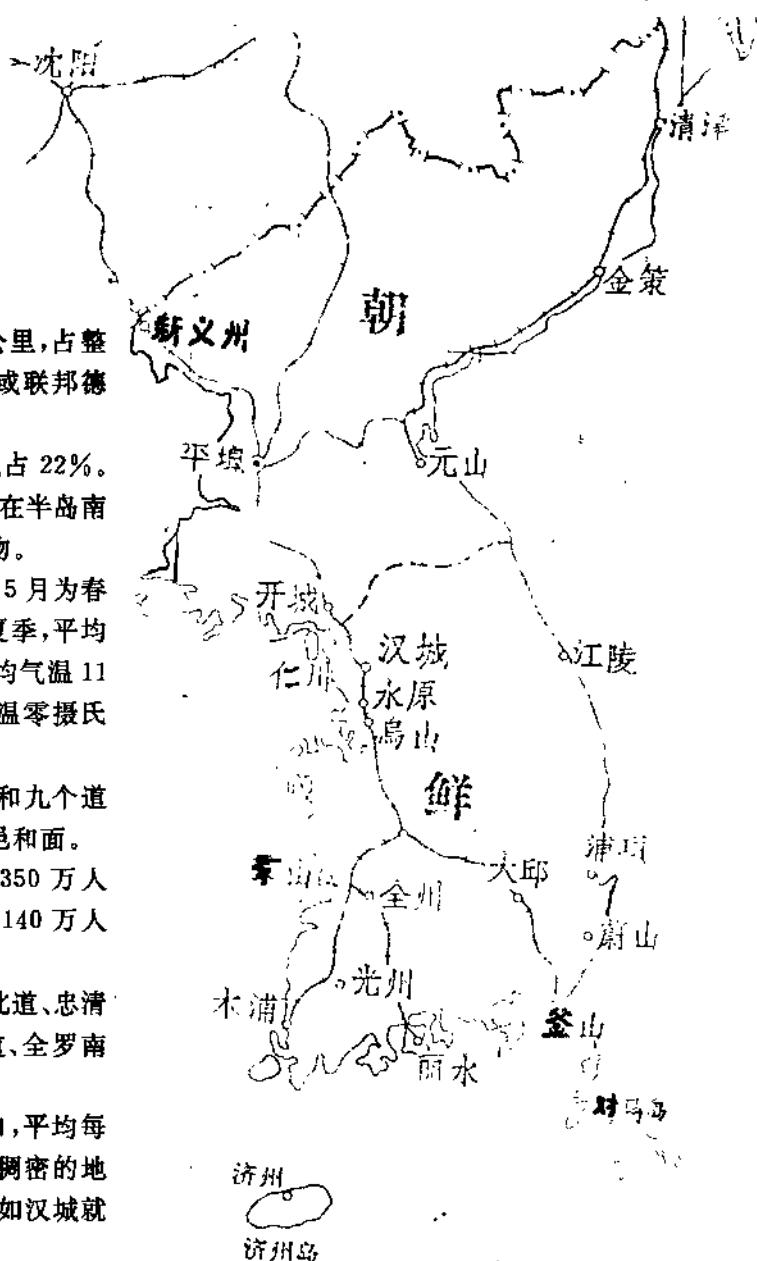
气候: 南朝鲜四季区分明显, 3 至 5 月为春季, 平均气温 15 摄氏度; 6 至 8 月为夏季, 平均气温 26 摄氏度; 9 至 11 月为秋季, 平均气温 11 摄氏度; 12 月至 2 月为冬季, 平均气温零摄氏度。

行政区划: 南朝鲜有五个特别市和九个道(相当于我国的省), 道下又分郡、市、邑和面。

五个特别市是: 汉城、釜山(约 350 万人口)、大邱(约 200 万人口)、仁川(约 140 万人口)、光州(约 90 万 6 千人口)。

九个道是: 江原道、京畿道、忠清北道、忠清南道、庆尚北道、庆尚南道、全罗北道、全罗南道、济州道。

人口: 南朝鲜拥有 4200 多万人口, 平均每平方公里 424.5 人, 是世界上人口最稠密的地区之一。其人口 41% 集中在大城市, 如汉城就拥有约 1,000 万人口。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经济概况

南朝鲜六十年代根据自然资源缺乏、市场狭小、储蓄率低的实际情况，开始推行一连串大胆的经济发展计划，实行由进口替代型变为出口导向型的发展战略，使南朝鲜在短短的二十年中，以一个勉强可以收支平衡的农业经济国，变成亚洲的主要工业国家之一。产业结构的调整，使矿业和制造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明显升高，钢铁、非金属、石油、化学、造船、机械和电子等重工业化，成为南朝鲜工业的主干。相反，农、林、渔业则明显下降。后来推行了“新农村”运动和农产品的不限价格和保护政策，才使农业生产改观。据官方统计，国民生产总值从1962年的23亿美元增加到1990年的2300亿美元，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从87美元增加到5400美元，进出口贸易总额从41.8亿美元增加到1340亿美元，储蓄率从3.3%增加到35.8%（1987年统计数）。

南朝鲜近几年经济的高速发展得力于1986年下半年开始的国际收支顺差，经济增长率连续三年保持百分之十二以上。1988年在高汇率、高工资、高价原料等所谓“三高”的不利影响下，仍能以出口598亿美元，进口481.1亿美元的贸易顺差，比1987年增加49.4%（1990年出现贸易逆差50亿美元），并以1100亿美元贸易总额，成为世界十大贸易国家，被称之为“亚洲四小龙”之一。

在海外投资方面，过去几乎仅限于贸易和水产业部门，现在已转向以制造业和工矿业为主。在技术发展投资中，最具代表性的项目是电子部门，为应付先进国家的进口限制，已在美洲、欧洲等地扩大当地生产，88年进军墨西哥、土耳其和葡萄牙等国。同时又配合政府的北方政策，将积极拓展同共产党国家的贸易与合作。以东南亚为起点的海外投资，现在已经由中东、北美、澳大利亚、欧洲和中南美洲扩大到共产党国家。据统计，1989年同中国、苏联以及东欧共产党国家的贸易额已达42.19亿美元，比1988年增加15.6%，占南朝鲜贸易总额的3.4%。

按照南朝鲜第六个五年经济发展计划（1987—1991年），1991年国民生产总值将达到2260亿美元，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将达5100美元；进出口贸易额每年以10%的速度增长，到1991年将达1500亿美元。

“七五”经济发展计划（1992—1996）规定，经济增长率平均为7%；到1996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将达9960美元，进出口总额将实现1130亿美元。

工 业

六十年代鼓励出口导向的发展战略，使南朝鲜迅速向工业化方向发展，制造业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从1962年的14.5%增加到1987年的30.3%。

南朝鲜的工业，是靠低工资、劳动密集型工业（如轻工业特别是纺织业）为基础开始的。后来，由于其他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这些方面产品竞争力的不断加强，到七十年代后期，南朝鲜又通过减免税额和引进资本等政策，开始把投资重点放在高档产品和重工业化方面。目前，重工业化产值已超过工业生产总值的一半以上。

南朝鲜发达的工业还有：钢铁、机械、机械设备、电子、汽车、造船、制鞋、食品加工等等。

农 业

由于南朝鲜出口导向的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是在工业方向，因而使得农业处于落后状态，导致了七十年代工农业收入的不平衡。后来推行了农村的自立运动和农产品的不限价格和保护政策，才使农业生产改观。

南朝鲜的农产品在1962年开始推行第一个五年经济发展计划以后的最初十五年，总产量增加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一倍,增加速度虽然很慢,但属于主食的稻米已实现自给自足。迅速增加的水果、蔬菜和其他高级经济作物,以及畜牧业产品,也足够供应。

随着工业化的进展,农村人口不断减少,占总人口的比例已由 1962 年的 57% 降到目前的 20%。因此,现在正积极推行农业机械化(大部分集中于稻作的机械化),以弥补农业劳动力的不足。

对外贸易概况

贸易自由化政策

1990 年,南朝鲜为了提高经济效率和加强国际贸易,开始推行贸易自由化政策,不需进口许可证及可以自由进口的商品在总进口商品中所占的比重,从 1980 年的 68.0% 提高到 1990 年 97.2%。实际上,工业产品进口时只需缴纳进口关税就行了。同时,平均关税从 1980 年的 24.9% 降到了 1990 年的 15%。

为了减少由大量的国际收支顺差而引起的通货膨胀及由产业结构调整的拖延而发生的副作用,南朝鲜表示,今后将更加放宽进口开放度,对进口所做的各种限制措施及非关税壁垒也将排除,而且将促进外汇自由化。外债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由 1987 年的 30% 降到 10.2%(南朝鲜的外债,1987 年是 356 亿美元,1988 年是 310 亿美元,计划到 1991 年降为 230 亿美元)。

南朝鲜商工部 1989 年初在一份报告中明确表示,准备通过修改各种限制进口的体系,促进贸易平衡;采取有效措施,促进进口。

此外,商工部将努力争取同中国、捷克和斯洛伐克、民主德国、苏联、波兰和保加利亚等共产党国家发展外交关系,互设贸易办事处,开设直接航运线路,为直接贸易打下基础。同时,增加同共产党国家的货物交流与商人交流。

主要进口来源地区

南朝鲜的进口供应国原大致上只限于美国、日本等少数几个国家,为了改变这种状况,南朝鲜正在设法分散进口市场。

南朝鲜所进口的大部分是亚洲和北美国家的产品。从这些国家进口的百分比是,1975 年 87.1%,1980 年 83.2%,1985 年 75.4%。

由于经济和地理上的原因,依赖上述两个地区的程度才如此之高。尤其是经济发展所需要的资本和技术的引进,从接近的亚洲和发达的北美国家取得更为容易。亚洲地区包括日本和自然资源比较丰富的国家,如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及中东的产油国。这些国家是较大的进口市场。但是,从亚洲地区进口的比重,随着油价的安定和分散进口国家,有逐渐减少的趋势。

从北美洲国家包括美国和加拿大等国进口的百分比是,1975 年 27.5%,1980 年 23.6%,1985 年 23.5%。

此外,从欧洲进口机械的数量在显著增长,从拉丁美洲、大洋洲、非洲等地区进口的数量也在不断上升。

几十年来,南朝鲜的主要进口供应国是日本和美国,从两国进口的原材料占进口量的 50%。从日本进口的主要是工业设备和零件。从美国进口的主要产品是谷物、棉花、皮革、电子产品等。不过,从这两个国家进口的比重,已从 1975 的 59.4% 减少到 1985 年的 48%。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主要进口货物

在南朝鲜整个进口产品中,原料和设备占 90%左右。1985 年,包括石油在内的原料占总进口的 55.9%,设备占 35.6%,而消费品只占 8.5%。

在设备进口方面,一般机械最多,其次是电子和电气设备。但一般机械的进口已从 1970 年的 52.9%下降到 1985 年的 42.7%。与此相反,电子和电气设备不断增长,1985 年达 38.6%。运输装备进口从 1970 年的 23%减少到 1985 年的 9.78%。其他机械进口主要是精密机械,进口的百分比从 1970 年的 2.8%增加到 1985 年的 5.9%。

消费品的进口主要是谷物,1975 年占消费品总进口的 50%以上。但在 1985 年已减少到 44%。其他食品及加工食品的进口数量在逐渐增加。

出口工业简介

纺织工业

六十年代,纺织工业已成为南朝鲜战略性出口产业之一。纺织工业在雇用劳动力、贸易收支改善方面对南朝鲜经济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

可是,到了八十年代,由于先进工业国加强限制进口措施、高档产品的需求增长,以及包括中国在内的其他国家纺织品工业的迅速发展,使南朝鲜的纺织品工业不得不寻求质量高档化的途径,更新设备,进行全国性的技术改造,以提高产品质量。

从 1972 年至 1985 年,南朝鲜纺织品的出口平均每年增长 17.9%。据称,在世界纺织品市场上,南朝鲜产品的占有率为 1972 年的 0.9%,增加到 1985 年的 4.3%。

钢铁工业

1983 年,浦项综合制铁株式会社成立后,南朝鲜的钢铁工业开始进入正轨。浦项制铁成为年产 910 万吨粗钢的大型工厂。

1986 年,由于汽车、船舶、电子产品、钢铁产品出口的增加,钢铁的需求量平均每年增长 9.1%。尽管 1986 年粗钢产量增长到 1455 万 5 千吨,钢铁的自给率仍从 1982 年的 89%下降到 82%。

为解决供不应求问题,1987 年 5 月浦项综合制铁开始兴建第二个综合炼钢厂——光阳制铁厂。

到 1988 年底,浦项制铁的年产量达 1450 万吨。据称,南朝鲜粗钢产量已进入世界第十一位。

电子工业

由于境内需求量和出口量的增长,从 1980 年初起,南朝鲜的电子工业有了迅速的发展。当时,主要生产技术密集型产品,例如录像机、电脑、半导体、磁带等,这些产品增长了 50%以上。可是,彩色电视机和录音机却只增长 10%。这是由于生产高档产品,重新调整电子工业结构的结果。

1982 年至 1986 年,电子产品的需求量平均每年增长 26.1%,1986 年达 167 亿美元。同时,电子产品的生产平均每年增长 27.5%,1986 年达 12 亿 2 千万美元。

在电子产品中,工业用电子产品的比率从 1982 年 14%增加到 16%,而家用电子产品的比率在同一时期从 47%减少到 40%。

造船工业

1973年，南朝鲜的造船工业成为受当局重点支援的战略工业，得到迅速发展。主要是由于国际竞争力的增强，同时也是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和原来占优势的欧洲造船工业衰弱的结果。

1986年，南朝鲜建造了271.5万吨的船舶（1990年建造357万吨，产值达20.9亿美元），占世界船舶总建造吨位的16.1%；订货吨位为263.9万吨，占世界总订货吨位的21%。据称，南朝鲜的造船业已占世界第二位。

南朝鲜的造船业过去在其重工业发展中起了“火车头”的作用，但是，现在由于世界造船业处于低潮，南朝鲜造船业同样面临着许多困难。据说，为了克服这些困难，南朝鲜正在提高技术和生产效率。

汽车工业

南朝鲜一向顺利发展的汽车工业在七十年代末遇上了世界性的石油危机，致使境内需求急剧减少，造成了经营上的危机。但是，自1981年施行汽车工业合理化政策以后，汽车工业在当局的奖励和各厂实行专业生产车种的方针下，克服了这一危机。

1984年，南朝鲜的汽车打入了加拿大市场。第二年，在加拿大进口汽车的销售市场上，南朝鲜产的汽车排第3位。

1986年，南朝鲜产汽车开始出口到世界最大的市场——美国，并取得了出口20万4千辆、销售16万6千辆的成就。因此，汽车工业成为南朝鲜坚实的出口工业之一（1990年生产汽车432万辆）。

机械工业

南朝鲜的机械工业是1973年以后迅速发展起来的。自1970年至1985年，机械生产年均增长率为20.6%，年均出口增长率为39%。这一比率远远超过了整个制造业的增长率。机械工业在整个制造业中所占的比重，1970年为1.6%，1985年已增长到4%。

随着机械工业的迅速发展，南朝鲜对进口机械的依赖程度从1970年的81.7%下降到1985年的41.4%。与此同时，出口从14.3%增加到32.6%。

1970年至1986年间，南朝鲜机械年均出口增长率为37.5%，由8百万美元增加到13亿1千万美元。但是，机械工业仍处于慢性贸易逆差局面，进口金额为出口金额的三倍。

制鞋工业

南朝鲜的制鞋工业以强有力的国际竞争力，近年来已成为主要的出口工业之一。1970年初起，鞋类出口剧增，对这一工业部门设备的投资也随之增加。据称，到1986年末，其制鞋工业在出口数量上已列世界第三位。皮革运动鞋生产，不论数量和质量都已达到世界水平。

南朝鲜制鞋工业上升为主要出口工业以后，产品种类也随之增多。七十年代，帆布鞋和橡胶鞋是南朝鲜制鞋业的主要出口产品。到七十年代末，高级皮革运动鞋已成为主要出口产品。

1986年，南朝鲜生产鞋类4亿5千万双，其中78%出口，出口金额从1980年的9亿美元增加到21亿美元。

鼓励外国投资的措施

为鼓励外国投资，南朝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根据南朝鲜法律，外国投资的公司与南朝鲜的公司一样，得到一视同仁的待遇。因此，外国投资的公司也可以根据南朝鲜所得税法、公司税法和减税管理法等法律，获得免税或减税待遇。

此外，吸引外国投资法还给予外国投资的公司和外国投资者广泛的特殊税收利益，以鼓励投资。

根据外国资本引进法实行的税收优惠

得到外国投资的公司和外国投资者，除法律作出的具体规定者以外，在经营企业方面享受与南朝鲜公司同样的待遇。

但是，如果某个项目被认为有助于南朝鲜经济的发展，该外国投资者可享受更有利的纳税优待。在这种情况下免税期将是五年。

对南朝鲜经济发展将会作出重大贡献的外国投资项目有下列几类：

- ①对于改善国际收支状况作出重要贡献的工程项目；
- ②需要先进技术的工程项目；
- ③根据建立自由出口区法律而在自由出口区兴办的工程项目；
- ④建立在非定居南朝鲜公民注册法律基础上的非定居南朝鲜公民投资的工程项目；
- ⑤被“总统法令”视为减免税对吸引外国投资至关重要的任何其他工程项目。

免税和特别折旧减税

①外国投资的公司享受减免所得税或公司税待遇。免税额与外国投资者拥有的股票比率成正比。

②获准的折旧中，百分之百的最高限额 根据所得税法计算——将在计算每个征税年度的应纳税收入时，纳入必要支出项目。

③外国投资者在外国投资的公司注册后的第一个纳税年度以后的五年中，通过所持股份而获得的股息享受减免所得税或公司税待遇。

④外国投资的公司在注册日以后的五年里，为完成已获批准的工程项目而购买或拥有的财产，享有减免购置税和财产税的待遇。这类减免税的额度与公司注册后购置或拥有财产时外国投资比例成正比。

然而，如果外国投资的公司在注册前已拥有任何财产，它将获得减免购置税和财产税待遇，此待遇从购置财产之日起为期五年。

对向海外汇款的保证

根据以引进外国资本法第4条基础的批准内容，下述项目的海外汇款将得到保证：

- ①因持有股份而获得的股息；
- ②出售股票而获得的收入；
- ③根据贷款合同或公债协议而付给本金、利息和各种费用；
- ④根据引进技术合同而付给的专利权使用费。

进出口贸易程序

贸易制度

有关南朝鲜对外贸易法中诸如对贸易商发放许可证、对进出口的许可与批准，以及进出口通知等重要规定，简介如下：

(1) 对贸易商发放许可证

任何希望在南朝鲜进行外贸活动的个人或公司均需领取许可证。但是，与符合外资吸引法的外资吸引有关的进出口可以不领许可证。如有外国或外国公司想在南朝鲜从事国际贸易，无论是法人企业，还是私人团体，均需获得南朝鲜商工部批准。所有申请者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基本条件：就法人企业而言，应有五千万圆（南朝鲜币，下同）以上已发行股本；就沒有法人资格的企业而言，最近一个月中每日银行存款余额须在五千万圆以上。

选择性条件：

①每个申请者必须收到以他的名字开的数额相当于2万美元或2万美元以上的出口信用证。

②制造行业之企业如要出口产品，其在申请出口——进口营业执照之日起以前6个月中，通过境内信用证获得的款项必须超过10万美元。但具有制造工厂的中型制造公司可不受任何有关资本和出口条款限制领取营业执照。虽然其出口活动不受限制，但是其进口活动只限于进口自己使用的商品。

(2) 销售代理商注册

任何想成为销售代理商的个人或公司均需在南朝鲜商工部登记注册。这种注册权实际已授予韩国贸易代理商协会。为保持资格，注册代理商销售所得每年最低须达5万美元。

(3) 进出口的许可或批准

每项出口或进口交易均需经南朝鲜商工部批准。实际上，这种批准权大多已移交授权外汇银行，但出口商品样品和广告商品可不经批准。

对自动批准商品种类或限制商品的出口或进口的批准，授权外汇银行处理，但易货贸易、补偿贸易和反向购买除外。一项出口、进口所获得的许可证或批准的有效期，自许可或批准之日起，一年为限。

出口商或进口商需在有效期内向南朝鲜海关关长申报，并收取出口帐款或进口费用。然而，如价格清算期间或其他交易需要，南朝鲜商工部或外汇银行行长可分别对有效期进行调整，但最长不得超过20年。

(4) 出口——进口通知

所有贸易商品目前分为三类：自动批准商品种类、限制种类和禁止种类。出口——进口通知由南朝鲜商工部下达，通知注明各种限制或禁止进出口商品种类。商工部在与其他有关部磋商之后，根据法律和官方贸易政策发布进出口通知。

通知具体介绍进出口详细程序，并附有根据关税合作理事会规定的限制进出口商品目录。

自动批准商品种类只需外汇银行批准便可自由进出口。限制商品种类需在获得外汇银行批准之前，经有关同业公会推荐。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但工厂原材料、机械和用于再出口创汇的制造品的进口,可不受进口通知之限制而予以优先权。

进口程序

进口程序因进口项目和付款条件的不同而不同。在凭商业信用证进口商品的情况下,需经下列程序:

(1) 进口批准

进口商必须向授权外汇银行申请并得到一张进口许可证(I/L)。获取进口许可证的程序依商品种类分成两类:

①在进口品属自动批准项目的情况下(大多数进口品属于此类),进口商只需向外汇银行填写申请进口许可证表格,并将之同一份联系或不可撤销的发盘单一并交外汇银行,不需办任何特别的手续便可领取许可证。

②在进口品属于限制进口项目的情况下,进口商品通常需要得到南朝鲜有关部的推荐或专业公会同意进口的证明,然后同自动批准项目一样,向外汇银行申请进口许可证。

(2) 开立进口信用证

进口商在领取进口许可证之后,便可通过授权外汇银行开立以外国出口商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在开立信用证或领到进口许可证之后,进口商通常立即通过电报、电传、传真或信件通知外国出口商,以便后者在规定限期之内发运货物。

(3) 支付货运单据

应由开证银行将货运单据到达的消息通知进口商。在货物到达之后,外国出口商将把汇票同原本货运单据交给信用证开证银行,后者再把这些单据交付进口商交换对汇票的付款。货物到岸后,存放在保税关栈,由海关保管。

(4) 海关放行

进口商把可用提货单从海运公司或装船代理处换成提货单后,可以直接也可以通过税关经纪人办理几项结关手续。

在接到进口商或税关经纪人申报后,海关对进口货物进行估价,然后根据关税率表征收进口税。

进口商在纳税之后,就可获得海关的进口批准,然后便可去保税关栈接货。

结关之进口申报所需文件为:

- ①进口许可证书
- ②发票一份
- ③装箱单一份
- ④提货单一份
- ⑤商品原产地证明书
- ⑥海关关长认为需要的文件

与结关有关的是,进口商必须同经财务部授权的海关代理人联系办理结关手续。

(5) 货运单据

①商业发票:在发运货物时,出口商需填写商业发票,并签署全名。为便于海关放行,出口商最好在货物发运之后立即向收货人提供一份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和有已纳税印記的商业发票。

②提货单:填写运到南朝鲜的货物的提货单没有特殊规定。为便于迅速结关,提货单上的运输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标志、号码和其他项目必须同实际装载、适用发票和实盘上的上述项目完全一致。

③空运货物单据：所有空运货物均需有航空货运单和领事签证发票正本及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对空运货物的管理规定与海运货物相同。

④检疫和其他专门证书：为便于海关对进口牲畜放行，最好让出口商提供其本国有关政府机构签发的近期检疫证书。牲畜运到后，必须向南朝鲜兽医检疫站申请南朝鲜的检疫证书，然后才能得到海关放行。

⑤邮运货物：以邮件形式发往南朝鲜的商品要受海关海运货物所有规定的管理，其中包括要求检疫和其他特别证书。

出口程序

南朝鲜大部分出口交易都是根据不可撤销的信用证或即期汇票形式，或是以远期汇票形式进行的。以D/P(付款交单)和D/A(承兑交单)为条件的出口也是允许的。

(1)出口批准

批准出口的权力委托外汇银行行长行使，但设备出口和收帐期超过一年的延期付款条件进行的出口除外。

在出口品属自动批准项目的情况下，出口商为了出口必须向外汇银行申请批准。然而，如果出口品是限制出口的项目，出口商必须首先获得有关部的推荐或同业公会或其他有关机构的认可，然后还必须向外汇银行申请批准。

申请出口批准所需文件如下：

- ①一套申请出口许可证或批准的申请书
- ②一张正本一张复印的跟单信用证
- ③一封有关同业公会写的推荐信(只限出口品属限制出口项目的情况)
- ④其他指定文件

(2)出口检验

所有出口商品，除免验商品外，须经检验机关检验质量方能结关。

(3)结关

为了出口，出口商在向海关关长递交文件之前，须将出口商品放置关栈区。海关则根据发货票和出口许可证或批准证书检验出口商品。如果一切没有差错，海关便出具一份出口许可证。

申请出口申报单所需文件如下：

- ①出口申报单申请书一式五份
- ②出口许可证一份
- ③发货票一份
- ④装箱单一份
- ⑤其他指定文件

(4)出口发运

出口商品得到海关出口许可后，便可同海运公司商定船只，还要在保险公司办好海上保险，最后由转运商将出口商品装上船。

(5)收帐

出口过程的最后一步是通过外汇银行收取出口帐款。在货物发运之后，出口商便签发一张汇票收取出口帐款。除汇票之外，出口商应将货运单据、信用证和其他指定文件一并交与这家外汇银行。

第一部分 南朝鲜概况及对外经贸政策法规简介

金融界概况

南朝鲜的金融结构,包括可以创造货币的货币金融机构和非货币金融机构两种,货币金融机构体系包括南朝鲜的中央银行——韩国银行和接受存款的银行(包括所有的商业银行和专业银行),这个体系构成南朝鲜金融体系的主体,他们总资产约等于南朝鲜金融体系的五分之二。

接受存款的银行

接受存款的银行包括7家在境内各地设有分行的商业银行、10家只在本地区有分行的地方银行、7家专业银行和50家外资银行的分行。

规模较大的商业银行,其经营活动伸展到整个南朝鲜地区,分行遍布各地,它们是:朝兴银行、韩国商业银行、第一银行、韩一银行、新韩银行、韩美银行、汉城信托银行。

地区性银行,其业务和分行设置只限于其总部所在的省份。如釜山银行、大丘银行、忠清银行等。

专业银行则各有专业的分工和设置的目的,而且它们都是根据独立的法例而设立的,不象商业银行那样,统一在“普通银行法案”的监管之下。这些银行是:韩国外换银行(即外汇银行)、国民银行、中小企业银行、韩国住宅银行、农业协同组合中央会、水产业协同组合中央会、畜产业协同组合中央会。

借入大量外债、吸收海外资金以弥补境内储蓄的不足,是南朝鲜推动经济高速发展的重要手段和特色之一。所以,外资银行的经营活动对南朝鲜的经济发展起着一定的推动作用。据说,南朝鲜偿还外债准时,所以银行信誉较好。

非货币金融机构

非货币金融机构分两大类,即非银行的金融机构和证券公司。非银行的金融机构,根据其业务的重点又可以分为四种。

第一种是发展性的银行机构,共三家,分别是:韩国产业银行、韩国输出入银行、韩国长期信用银行。

第二种是各种类型的储蓄机构。

第三种是投资公司。

第四种是保险和其他金融机构。

外国银行驻南朝鲜分行

金融机关	电话	国籍	
Algemene Bank Nederland N. V.	(02)733-2301	Netherland	荷兰
American Express Bank, Ltd.	(02)753-2435/9	U. S. A.	美国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td.	(02)753-8411	Australia	澳洲
Bank of America N. T. & S. A (Pusan)	(051)462-0621	U. S. A	美国
Bank of America N. T. & S. A (Seoul)	(02)733-2455	U. S. A	美国
Bank of California	(02)736-5431	U. S. A	美国